

六安市金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XZ202310039

关于城北镇银雀路以东、淮西路以北地块 规划条件

根据《六安市城北片区刘庆路两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
现提供该地块规划条件如下：

用地性质：工业用地（农副食品加工业）

用地面积：53332 平方米（最终面积以实测为准）

容积率：不小于 1.0

建筑密度：不小于 40%

绿地率：不大于 12%

退让要求：1. 建筑退银雀路不小于 20 米，退周边用地界限不小于 6 米；2. 围墙退银雀路不小于 3 米；3. 其他按《六安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（试行）》的要求执行。

出入口：需满足交通设置要求。

地下管线和竖向设计要求：应与相关单位进行对接，落实各项市政配套设施。管线应由市政管网引入，采用地下敷设，排水实施雨污分流。竖向设计应结合周边地形、周边道

路、城市防洪排涝等要求，合理确定地块内竖向。

停车位：满足厂区生产、生活需求。

其他要求：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总用地面积不得大于 7%，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不得大于 20%。项目需满足环保规定，除生产安全、工艺流程等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，不得建造单层厂房。其他需要满足国家、省相关规范规定和《六安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要求。

本规划条件有效期限为一年（自发出之日起）。

附：红线图



城北镇银雀路以东、淮西路以北地块用地红线图



六安市金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XZ202309033

关于城北镇九德路以西、翁墩路以南地块 规划条件

根据《六安市城北片区刘庆路两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现提供该地块规划条件如下：

用地性质：工业用地（农副食品加工业）

用地面积：59977 平方米（最终面积以实测为准）

容积率：不小于 1.0

建筑密度：不小于 40%

绿地率：不大于 12%

退让要求：1. 建筑退九德路、翁墩路不小于 20 米，退周边用地界限不小于 6 米；2. 围墙退九德路、翁墩路不小于 3 米；3. 其他按《六安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（试行）》的要求执行。

出入口：需满足交通设置要求。

地下管线和竖向设计要求：应与相关单位进行对接，落实各项市政配套设施。管线应由市政管网引入，采用地下敷设，

排水实施雨污分流。竖向设计应结合周边地形、周边道路、城市防洪排涝等要求，合理确定地块内竖向。

停车位：满足厂区生产、生活需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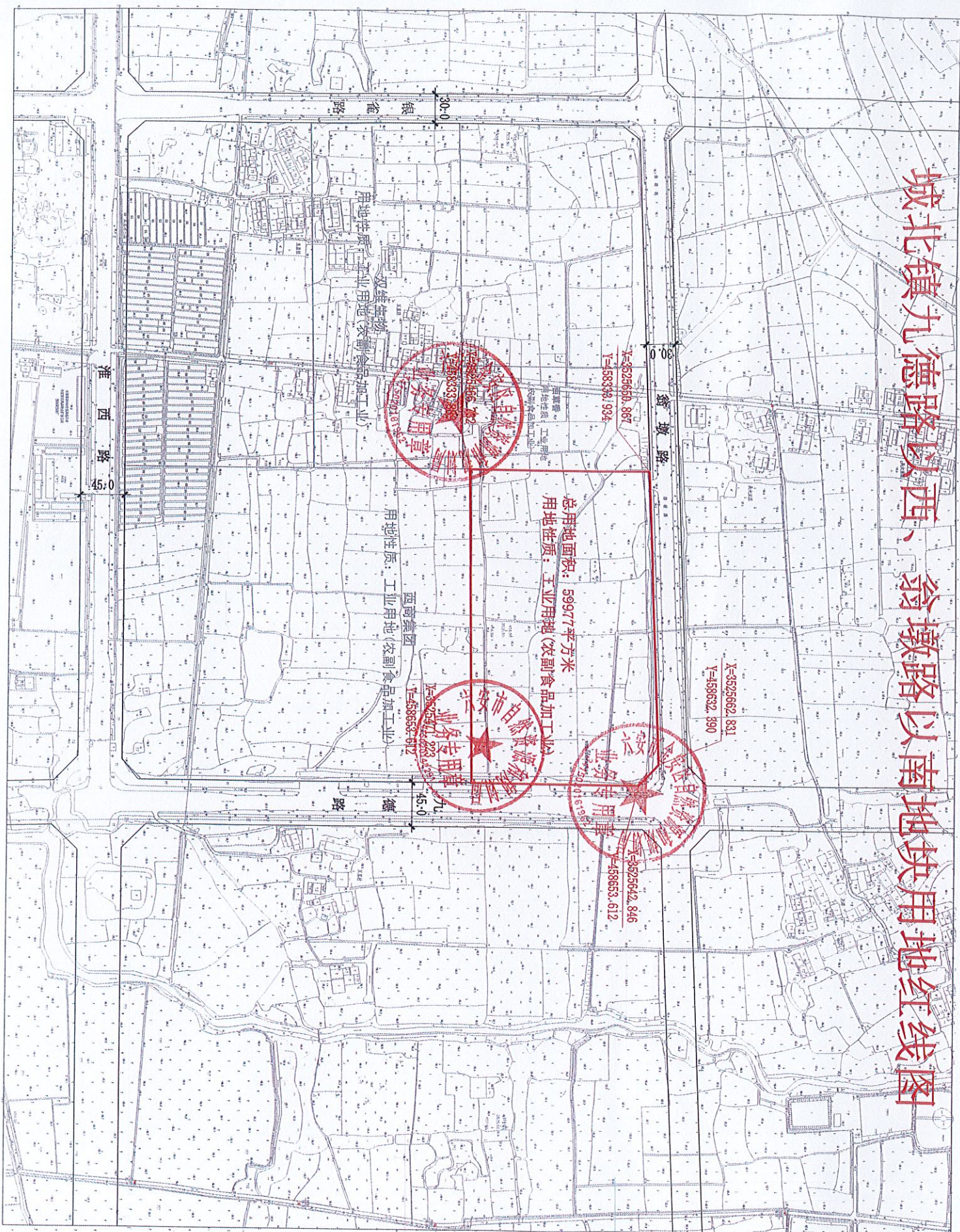
其他要求：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总用地面积不得大于 7%，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不得大于 20%。项目需满足环保规定，除生产安全、工艺流程等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，不得建造单层厂房。其他需要满足国家、省相关规范规定和《六安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要求。

本规划条件有效期限为一年（自发出之日起）。

附：红线图



城北镇九德路以西、翁墩路以南地块用地红线图



六安市金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XZ202310036

关于城北镇翁墩路以南、银雀路以东地块 规划条件

根据《六安市城北片区刘庆路两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
现提供该地块规划条件如下：

用地性质：工业用地（农副食品加工业）

用地面积：45916 平方米（最终面积以实测为准）

容积率：不小于 1.3

建筑密度：不小于 40%

绿地率：不大于 10%

退让要求：1. 退翁墩路、银雀路不少于 20 米，退用地边界不少于 6 米；2. 围墙退让周边道路不少于 3 米；3. 其他按《六安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（试行）》的要求执行。

出入口：需满足交通设置要求。

地下管线和竖向设计要求：应与相关单位进行对接，落实各项市政配套设施。管线应由市政管网引入，采用地下敷设，排水实施雨污分流。竖向设计应结合周边地形、周边道路、

城市防洪排涝等要求，合理确定地块内竖向。

停车位：满足厂区生产、生活需求。

其他要求：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总用地面积不得大于 7%，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不得大于 15%。项目需满足环保规定，除生产安全、工艺流程等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，不得建造单层厂房。其他需要满足国家、省相关规范规定和《六安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要求。

本规划条件有效期限为一年（自发出之日起）。

附：红线图



城北镇翁墩路以南、银雀路以东地块用地红线图

